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中标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经营管理（湖南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诚通碳汇”）近日收到《中标通知书》，成为兴安县林业碳汇资源开发引进社会资本投资项目、曲靖市麒麟区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的中标单位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合作范围

1、兴安县林业碳汇资源开发引进社会资本投资项目

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兴安县现有林业用地面积 270 万亩，其中森林面积 219 万亩。项目开发范围包括全县符合国家政策允许和中国自愿减排项目 (CCER) 或其他国际自愿减排项目 (VER) 机制可用于申报林业碳汇项目的所有林地 (含造林、森林经营项目所涉及各类林地)，实际面积、范围以项目最终的审定与核证为准。

2、曲靖市麒麟区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

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现有林业用地面积 85.14 万亩，其中有林地面积 79.48 万亩。项目开发范围包括全区符合国家政策允许和中国自愿减排项目 (CCER) 或其他国际自愿减排项目 (VER) 机制可用于申报林业碳汇项目的所有林地 (含造林、森林经营项目所涉及各类林地)，实际面积、范围以项目最终的审定与核证为准。

（二）项目合作期

兴安县林业碳汇资源开发引进社会资本投资项目合作期为 20 年 (不含申报期 15 个月)，减排计入期 20 年。

曲靖市麒麟区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收益期合作年限确定为 20 年内,具体合作年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。

(三) 项目合作方式

招标项目采购人与林权所有者签订《林业碳汇资源开发项目委托开发合同》等资料,支持中标供应商开展碳汇开发相关工作。中标供应商负责项目识别、符合项目申报系列工作,并支付开发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。项目采用利润分成模式合作开发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借力国家实现“3060”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目标的机遇,积极布局碳汇交易业务。诚通碳汇是央企碳资产的经营平台,参与我国林业碳汇的国家标准——《林业碳汇项目审定和核证指南》的制定。如以上项目合同签订并顺利实施,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,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碳汇市场影响力,提升公司品牌形象。

本次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、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,公司不会因此对项目对方形成业务依赖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诚通碳汇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,项目实施内容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。诚通碳汇将按照项目合同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碳汇开发,在执行过程中,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,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